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

瑞探 1 井（勘探井）钻井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 年 8 月 7 日，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照《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瑞探 1 井（勘探井）钻井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及本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要求，对本工程开展自主验收工作。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新疆水清清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及 3 名验收专家组成（名单见附件 1）。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工程建设情况的介绍，验收调查单位对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的汇报，并查阅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工程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地区库车市境内。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钻前工程：井场平整、钻井平台、垃圾收集箱、生活污水池等；钻井工程：钻井、测试及完井处理、供电工程、供热工程、供水工程、办公及生活等配套设施。

瑞探 1 井为直井，原设计井深 7380.00m，实际完钻井深 7342.23m，采用五开制井身结构，完钻层位：E。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手续执行情况

2024 年 5 月，新疆天合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瑞探 1 井（勘探井）钻井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2024 年 5 月 22 日，阿克苏

地区生态环境局以“阿地环审〔2024〕318号”文对该工程予以批复。

本工程于2024年7月4日开钻，2025年3月25日钻井完井。

（三）投资情况

实际总投资5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394万元，占总投资的7.89%。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瑞探1井（勘探井）钻井工程”。

二、变动情况

本工程建设规模、地点、工艺与环评计划均一致，涉及的变动主要为井深变动及污染治理方式及去向变动，以上变动内容未导致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弱化或降低，其他工程量与设计工程量一致，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生态保护工程和设施建设情况

本工程实际永久占地及临时占地均不超过环评预测占地面积。钻井工程结束后，井场内钻井设施及生活区进行拆除清理，并对临时占地进行清理平整和恢复，采取自然恢复的措施，使占地造成的影响逐步得以恢复。

（二）废气

井场物料采用篷布苫盖，井场定期进行洒水抑尘；钻前进行场地平整，地面进行硬化；运输车辆进出施工区域减缓车速，拉运物料采用篷布苫盖；井场土方开挖作业避开大风天气；试井过程中地层流体经地面气液分离器装置分离后，原油通过管线进储油罐回收至联合站，

测试天然气通过管线引至放喷池燃烧。

(三) 废水

生活污水排入生活污水池暂存，交由新疆澄工石油工程有限公司进行处置，处置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处置达标后用于井场降尘；试油完井返排液经收集罐收集后，作为二次改造液送至老井深度改造进行资源化利用；钻井废水随泥浆和岩屑一同进入泥浆不落地系统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四) 噪声

钻井过程中，柴油发电机安装隔振垫，钻机、振动筛安装隔震垫，钻井泵加衬弹性垫料；合理布置施工现场，避免在同一地点安排大量施工机械，以防止局部声级过高；加强施工管理，减少人为噪声，限制鸣笛，减少车辆噪声。

(五) 固体废物

开挖应急池、放喷池产生的多余土方用于场地平整；非磺化水基泥浆岩屑在岩屑池暂存自然干化，经检测满足《油气田钻井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污染控制要求》(DB65/T3997-2017)中标准后铺垫井场；废弃磺化泥浆岩屑经不落地收集系统收集后暂存于地罐中，拉运至巴州山水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库车畅源生态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置；钻井期间产生的危险废物暂存危废间，拉运至巴州联合环境治理有限公司进行处置；该井未产生油基泥浆；生产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拉运至库车佳源环保有限公司处置。

(六)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根据钻井工程特点和经验，从环境保护角度出发，2024年7月11

日，中国石油集团川庆钻探工程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编制《中国石油集团川庆钻探工程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瑞探1井钻井工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库车市分局完成备案（备案编号：652923-2024-125-L），由项目主要负责人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中的要求定期组织职工学习并进行演习。

四、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一）无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瑞探1井场界外无组织排放废气非甲烷总烃满足《陆上石油天然气开采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8-2020）中5.9企业边界污染物控制要求。

（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瑞探1井厂界昼间、夜间的噪声监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验收监测期间：瑞探1井场内、外常年下风向土壤中各项因子监测值均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表1及表2中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第二类用地限值要求。

项目建设落实了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废气、噪声和土壤主要指标监测结果满足相关标准要求；废水、固体废物处置满足环评批复要求。

六、验收结论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瑞探1井（勘探井）钻井工程按照环评及环评批复的要求进行建设，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提出的污染防治和生态恢复要求。验收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组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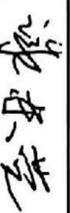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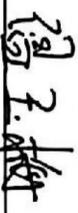
验收组成员：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

2025年 8月 8日

附件 1：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雄英 4（勘探井）钻井工程、吐东 5 井（勘探井）钻井工程、克深 20 井（勘探井）钻井工程、瑞探 1 井（勘探井）钻井工程、丽探 1 井（勘探井）钻井工程、古木 2 井（勘探井）钻井工程竣工验收评审会验收组成员签到表

| 序号 | 姓名 | 单位 | 职位/职称 | 身份证号 | 联系方式 | 签名 |
|----|-----|-----------------|-------|---------------------|-------------|---|
| 1 | 赵丹 | 勘探事业部 | 高工 | 652901198803281112 | 15199926522 |  |
| 2 | | | | | | |
| 3 | 贺华 | 新疆生态环境保护协会 | 高工 | 650108197903250019 | 13999998252 |  |
| 4 | 黄典典 | 原新疆环境监测总站 | 高工 | 650102197708094526 | 18099122855 |  |
| 5 | 谢东营 | 自治区生态环境厅（退休） | 高工 | 650102197603044573 | 13999127099 |  |
| 6 | 温玉梅 | 新疆水清清环境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 工程师 | 6527222200003131029 | 17699092598 |  |
| 7 | 张曼利 | 新疆水清清环境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 / | 652901200111154323 | 15099503544 |  |
| 8 | 包乐乐 | 新疆水清清环境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 / | 6224212003022236121 | 13677513770 |  |